证券代码：002385　证券简称：大北农　公告编号：2021-013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董事长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控股股东、董事长邵根伙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邵根伙先生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本公司股份1,253,684,20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88%）的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邵根伙先生为进一步降低股票质押率，计划以大宗交易方式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2个交易日后的2个月内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83,906,58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2%）。

邵根伙先生经过前期的努力，股票质押率得到明显降低，融资规模进一步压缩、存量融出机构数量持续减少、个人风险显著降低，邵根伙先生将保持与融出机构的良好沟通，稳妥有序优化杠杆结构，降低股票质押率。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1月31日收到控股股东、董事长邵根伙先生《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具体信息公告如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有公司股票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份的比例（%）
1	邵根伙	董事长	1,253,684,209	29.88
合计			1,253,684,209	29.88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降低股票质押率，降低融资杠杆。

2、拟减持股份来源：通过集中竞价买入股份、因权益分派转增的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公司股份。

3、拟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不超过83,906,58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2%）。

4、拟减持区间及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期间为本公告披露之日起2个交易日后的2个月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5、若此期间公司发生股份回购注销、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公司总股份变动事项，则按照上述减持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6、拟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市场价格确定。

三、承诺履行情况

1、邵根伙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做的股份锁定承诺：自大北农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本次发行前的大北农股份，也不由大北农回购所持有的股份。上述股份不包括在此期间新增的股份。

本承诺已履行完毕。

2、邵根伙先生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承诺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毕后，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邵根伙先生所持公司全部股份已于2018年11月5日起解除限售。

本承诺已履行完毕。

3、邵根伙先生作为董事长、董事在任职期间，如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依法可以转让，则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其从公司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拟减持股份事项不存在违反其股份锁定承诺的情况，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情况。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将根据个人资金需要、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计划进展情况按规定进行披露。

2、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3、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邵根伙先生承诺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股东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1日

证券代码：000509　证券简称：*ST华塑　公告编号：2021-013号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

2、本次会议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二、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2月1日下午14:5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2月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2月1日9:15至2021年2月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成都市武侯区火车南站西路15号麦田中心15楼公司会议室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赵林先生

7、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7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315,831,94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4310%。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312,032,61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0769%；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在本次会议网络投票结束后提供给公司的网络投票统计结果，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36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3,799,32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540%。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15,788,44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62%；反对43,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3,755,8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8.8551%；反对43,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14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本议案获得通过。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中豪律师集团（四川）事务所

2、律师姓名：赵寅皓、刘肖

3、结论性意见：经审核验证，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关于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日

证券代码：688080　证券简称：映翰通　公告编号：2021-003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24,667,589股，限售期为12个月。
- 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1年2月18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1月6日出具《关于同意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30号），同意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3,107,197股，并于2020年2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52,428,786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40,502,284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1,926,502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共涉及限售股股东数量为175名，对应股票数量为24,667,58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7.05%，该部分限售股将于2021年2月18日起上市流通（2021年2月12日—2021年2月17日为非交易日）。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等相关文件，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对其持有的限售股上市流通做出的有关承诺如下：

（一）持股5%以上股东出具的承诺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韩传俊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经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公司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若发生除权除息等事项的，该发行价作相应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

3、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

4、除前述锁定期外，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本人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5、自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需减持股份的，将通过大宗交易方式、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本人拟在承诺的锁定期满后减持公司股份的，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公司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公司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6、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7、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与本承诺不一致的，则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照该等新的规定和要求执行。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常州德丰杰清洁技术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优尼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南山阿斯特创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姚立生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企业/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经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自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本人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需减持股份的，将通过大宗交易方式、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本企业/本人拟在承诺的锁定期满后减持公司股份的，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公司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公司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3、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与本承诺不一致的，则本企业/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照该等新的规定和要求执行。

（二）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出具的承诺

间接或直接持有发行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钟成、韩传俊、俞映君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经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公司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若发生除权除息等事项的，该发行价作相应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

3、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

4、除前述锁定期外，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本人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5、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6、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与本承诺不一致的，则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照该等新的规定和要求执行。

（三）担任公司监事的股东出具的承诺

间接或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监事朱宇明、戴义波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经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除前述锁定期外，在本人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本人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3、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4、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与本承诺不一致的，则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照该等新的规定和要求执行。

（四）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股东出具的承诺

持有公司股份的核心技术人员的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和离职后6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经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自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4年内，每年转让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份不得超过公司上市时本人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份总数的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3、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与本承诺不一致的，则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照该等新的规定和要求执行。

（五）其他股东出具的承诺

公司其他股东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人/本单位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单位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经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注：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与本承诺不一致的，则公司所有股东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新的规定和要求执行。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映翰通本次申请的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对映翰通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无异议。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24,667,589股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1年2月18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份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备注
1	常州德丰杰清洁技术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311,720	8.2240%	4,311,720	0	
2	深圳市优尼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南山阿斯特创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25,240	4.8165%	2,525,240	0	
3	韩传俊	2,490,710	4.7507%	2,490,710	0	
4	姚立生	2,101,870	4.0090%	2,101,870	0	
5	张建良	1,581,870	3.0172%	1,581,870	0	
6	上海沣时扬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58,000	2.0180%	1,058,000	0	
7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天鹰合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57,000	2.0161%	1,057,000	0	
8	北京飞图开元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86,000	1.4992%	786,000	0	
9	钟成	404,580	0.7717%	404,580	0	
1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2,000	0.7668%	402,000	0	
11	广东安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	0.7629%	400,000	0	
12	上海沣敏扬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96,870	0.7570%	396,870	0	
13	杜美英	370,000	0.7057%	370,000	0	
14	郭秋云	361,000	0.6886%	361,000	0	
15	梁伟新	360,749	0.6881%	360,749	0	
16	屈妍菁	360,000	0.6866%	360,000	0	
17	屈国旺	290,749	0.5546%	290,749	0	
18	钱祥丰	290,000	0.5531%	290,000	0	
19	杨希	280,000	0.5341%	280,000	0	
20	张立股	190,540	0.3634%	190,540	0	
21	蔡鹏	172,692	0.3294%	172,692	0	
22	戴义波	170,420	0.3251%	170,420	0	
2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8,000	0.3204%	168,000	0	
24	梁沛航	166,000	0.3166%	166,000	0	
25	王泽明	149,291	0.2848%	149,291	0	
26	刘海龙	145,000	0.2766%	145,000	0	
27	刘起	124,000	0.2365%	124,000	0	
28	郑毅彬	120,901	0.2306%	120,901	0	
29	上海普扬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20,000	0.2289%	120,000	0	
30	刘婧姝	118,518	0.2261%	118,518	0	
31	孟芹	116,000	0.2213%	116,000	0	
32	陈志荣	115,000	0.2193%	115,000	0	
33	朱宇明	112,340	0.2143%	112,340	0	
34	郭名修	111,000	0.2117%	111,000	0	
35	李居昌	104,471	0.1993%	104,471	0	
36	陈艺东	100,777	0.1922%	100,777	0	
37	上海游马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游马地2号非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	86,000	0.1640%	86,000	0	
38	张雪君	82,000	0.1564%	82,000	0	
39	马新	80,000	0.1526%	80,000	0	
40	俞映君	70,370	0.1342%	70,370	0	
41	唐琴南	70,000	0.1335%	70,000	0	
42	倪丽	65,000	0.1240%	65,000	0	
43	王重	62,000	0.1183%	62,000	0	
44	国投安信期货有限公司-鸣谦精选新三板1期资产管理计划	60,000	0.1144%	60,000	0	
45	包铃	58,777	0.1121%	58,777	0	
46	吴才龙	52,331	0.0998%	52,331	0	
47	黄赛旗	50,000	0.0954%	50,000	0	
48	崔博	45,370	0.0865%	45,370	0	
49	周建新	43,000	0.0820%	43,000	0	
50	谷英	42,000	0.0801%	42,000	0	
51	王保安	40,000	0.0763%	40,000	0	
52	谭治民	38,813	0.0740%	38,813	0	
53	刘鸿斌	36,000	0.0687%	36,000	0	
54	陈志远	35,036	0.0668%	35,036	0	
55	张威宁	33,000	0.0629%	33,000	0	
56	王鹏程	33,000	0.0629%	33,000	0	
57	李洪波	32,000	0.0610%	32,000	0	
58	韩旭栋	31,554	0.0602%	31,554	0	
59	白云飞	31,554	0.0602%	31,554	0	
60	石扬春	31,554	0.0602%	31,554	0	
61	曾海舟	31,036	0.0592%	31,036	0	
62	陈沛	31,000	0.0591%	31,000	0	
63	刘业鑫	30,777	0.0587%	30,777	0	
64	康明明	30,554	0.0583%	30,554	0	
65	许晨坪	30,000	0.0572%	30,000	0	
66	江艳	30,000	0.0572%	30,000	0	
67	代景柱	30,000	0.0572%	30,000	0	
68	郑可忠	30,000	0.0572%	30,000	0	
69	代琴	28,777	0.0549%	28,777	0	
70	陈星灿	28,000	0.0534%	28,000	0	
71	张学丰	26,295	0.0502%	26,295	0	
72	李晓辉	26,295	0.0502%	26,295	0	
73	李金鳌	26,295	0.0502%	26,295	0	
74	张艺然	25,295	0.0482%	25,295	0	
75	刘洋	25,295	0.0482%	25,295	0	
76	袁旭平	23,000	0.0439%	23,000	0	
77	王海松	23,000	0.0439%	23,000	0	
78	长沙友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3,000	0.0439%	23,000	0	
79	孙丽丽	21,036	0.0401%	21,036	0	
80	陈超	21,036	0.0401%	21,036	0	
81	杨颖	21,036	0.0401%	21,036	0	
82	张娟	21,036	0.0401%	21,036	0	
83	广州沐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沐恩资本富泽群三板私募投资基金一号	21,000	0.0401%	21,000	0	
84	杨芸倩	21,000	0.0401%	21,000	0	
85	戚玉华	20,000	0.0381%	20,000	0	
86	方希海	20,000	0.0381%	20,000	0	
87	李洪波	19,036	0.0363%	19,036	0	
88	郑敏君	18,000	0.0343%	18,000	0	
89	贾继环	17,777	0.0339%	17,777	0	
90	程蓉	17,777	0.0339%	17,777	0	
91	陈占科	16,000	0.0305%	16,000	0	
92	梁艺月	15,777	0.0301%	15,777	0	
93	王瑞冬	15,777	0.0301%	15,777	0	
94	王冬玉	15,777	0.0301%	15,777	0	
95	禹健雄	15,000	0.0286%	15,000	0	
96	常玲	15,000	0.0286%	15,000	0	
97	张艳飞	14,000	0.0267%	14,000	0	
98	叶杏珊	14,000	0.0267%	14,000	0	
99	黄军	13,036	0.0249%	13,036	0	
100	李烨华	13,036	0.0249%	13,036	0	
101	张保园	11,518	0.0220%	11,518	0	
102	喻鸣曜	11,000	0.0210%	11,000	0	
103	周德康	11,000	0.0210%	11,000	0	
104	刘怀玉	10,813	0.0206%	10,813	0	
105	冯浩亮	10,813	0.0206%	10,813	0	
106	马银春	10,554	0.0201%	10,554	0	
107	柳智恒	10,518	0.0201%	10,518	0	
108	齐乐	10,518	0.0201%	10,518	0	
109	杨朋朋	10,518	0.0201%	10,518	0	
110	李青青	10,518	0.0201%	10,518	0	
111	王晔	10,000	0.0191%	10,000	0	
112	陈健	10,000	0.0191%	10,000	0	
113	张曲	10,000	0.0191%	10,000	0	
114	刘世刚	10,000	0.0191%	10,000	0	
115	付芸书	10,000	0.0191%	10,000	0	
116	周丹	10,000	0.0191%	10,000	0	
117	姚国龙	10,000	0.0191%	10,000	0	
118	李伟	10,000	0.0191%	10,000	0	
119	刘革	10,000	0.0191%	10,000	0	
120	韩岳倩	9,813	0.0187%	9,813	0	
121	王标	9,777	0.0186%	9,777	0	
122	王劼	9,777	0.0186%	9,777	0	
123	钟武灿	9,000	0.0172%	9,000	0	
124	陶赵静	9,000	0.0172%	9,000	0	
125	白静	8,036	0.0153%	8,036	0	
126	李磊	8,036	0.0153%	8,036	0	
127	贾俊勇	8,036	0.0153%	8,036	0	
128	陈绵玥	8,000	0.0153%	8,000	0	
129	王小芳	7,518	0.0143%	7,518	0	
130	廖俊	7,000	0.0134%	7,000	0	
131	荀晓鹏	7,000	0.0134%	7,000	0	
132	杨晋峰	7,000	0.0134%	7,000	0	
133	刘强	7,000	0.0134%	7,000	0	
134	陈爱军	6,000	0.0114%	6,000	0	
135	俞国法	6,000	0.0114%	6,000	0	
136	金丽	6,000	0.0114%	6,000	0	
137	蒲秀川	5,518	0.0105%	5,518	0	
138	臧红卫	5,036	0.0096%	5,036	0	
139	余庆	5,000	0.0095%	5,000	0	
140	李丽	5,000	0.0095%	5,000	0	
141	徐绍元	5,000	0.0095%	5,000	0	
142	王华广	5,000	0.0095%	5,000	0	
143	陈琛	5,000	0.0095%	5,000	0	
144	杨斌	5,000	0.0095%	5,000	0	
145	成宝莲	5,000	0.0095%	5,000	0	
146	解文轶	4,000	0.0076%	4,000	0	
147	郑茂仁	4,000	0.0076%	4,000	0	
148	魏宏	4,000	0.0076%	4,000	0	
149	朱翠	4,000	0.0076%	4,000	0	
150	毕岳勤	4,000	0.0076%	4,000	0	
151	吴仕行	3,777	0.0072%	3,777	0	
152	冯丽	3,518	0.0067%	3,518	0	
153	周琳琳	3,000	0.0057%	3,000	0	
154	崔岩	2,000	0.0038%	2,000	0	
155	鲁庆华	2,000	0.0038%	2,000	0	
156	马朝霞	2,000	0.0038%	2,000	0	
157	朱金陵	2,000	0.0038%	2,000	0	
158	万钧	2,000	0.0038%	2,000	0	
159	张智奇	2,000	0.0038%	2,000	0	
160	黄小莉	2,000	0.0038%	2,000	0	
161	颜美香	2,000	0.0038%	2,000	0	
162	谭波	2,000	0.0038%	2,000	0	
163	尚建强	2,000	0.0038%	2,000	0	
164	杨向东	2,000	0.0038%	2,000	0	
165	冯晓红	1,000	0.0019%	1,000	0	
166	刘崇珥	1,000	0.0019%	1,000	0	
167	陆丽娜	1,000	0.0019%	1,000	0	
168	刘妙如	1,000	0.0019%	1,000	0	
169	王平	1,000	0.0019%	1,000	0	
170	蒋岚	1,000	0.0019%	1,000	0	
171	孙天真	1,000	0.0019%	1,000	0	
172	王杰	1,000	0.0019%	1,000	0	
173	黄旭东	1,000	0.0019%	1,000	0	
174	李玉卡	554	0.0011%	554	0	
175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未确认持有人证券专用账户	2,000	0.0038%	2,000	0	
合计		24,667,589	47.0497%	24,667,589	0	

注：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造成。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首发限售股	24,667,589	12
合计		24,667,589	

六、上网公告附件

1、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日

证券代码：002908　证券简称：德生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9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1月21日以电子邮件或电话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1年2月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软件路15号三楼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姚晓彬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公司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公司因开展陕西省郴州市农村电商业务需要，拟在陕西省郴州市注册成立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公司，分公司负责人为吴金爱，营业场所位于陕西省郴州市义乌商贸城A1区（西北电子商务创业孵化园）。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设立郴州分公司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908　证券简称：德生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0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彬州分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彬州分公司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此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批。本次设立分支机构事宜不构成关联交易。

一、拟设立分支机构基本情况

1、拟设分支机构名称：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公司

2、分支机构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

3、营业场所：陕西省郴州市义乌商贸城A1区（西北电子商务创业孵化园）

4、经营范围：IC卡、IC卡智能系统、IC卡读写机具、通讯产品的研究、开发及生产销售，防伪技术产品的生产，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及工业自动化控制设备的设计、安装、维护及技术咨询，生产及销售电子产品及配件；经国家密码管理机构批准的商用密码产品的开发、生产（以上生产项目由分公司办证照经营）；经国家密码管理局审批并通过指定检测机构产品质量检测的商用密码产品的销售；设备租赁；计算机及软件服务；销售；普通机械、电器机械及器材，家用电器，计算机及配件；固网代理收费服务；佣金代理（拍卖除外）；票务服务。人才招聘、人才信息服务、人力资源培训；人才测评；人事代理；人力资源管理咨询；人才推荐；计算机研发、生产、销售；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物联网技术应用与开发；家庭及公共社区智能化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和服务；经营电信业务；档案处理及档案电子化服务，档案管理软件的开发，销售及服务。金融自助终端、政务自助终端、其他电子自助终端以及制卡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代理和服务；市场调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凭总公司授权开展经营活动）

5、分支机构负责人：吴金爱。

上述拟设立分支机构的名称、经营范围等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二、设立分支机构目的、存在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1、设立目的。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等规定，凡在公司住所外从事经营活动的场所，应当向工商管理部门注册登记，办理营业执照。公司设立彬州分公司，有利于公司在陕西省彬州市开展农村电商业务。

2、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上述设立分支机构事宜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按规定程序办理工商登记手续，不存在法律、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一日

证券代码：605155　证券简称：西大门　公告编号：2021-013

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1年1月29日、2月1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兼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1年1月29日、2月1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